

首都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第 1 季度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首都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将与关联方的重大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1，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为我行与关联公司间的多笔定期存款业务，定期存款期限为 3 到 12 个月不等，到期自动续存。

本次披露涉及到的关联交易起息日均早于监管机构将定期存款纳入关联交易管理之时。

2， 交易对手情况

定期存款业务涉及到两家关联企业，分别为：南洋地产(南京)有限公司与南侨房地产开发（上海）有限公司。这两家企业为我行股东关联方。

3， 定价政策

我行给予上述关联企业的定期存款均符合自律机制对于存款利率的要求。

4，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披露涉及到的关联交易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价格 (利率)	交易金额	关联关系
南洋地产(南京)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 个月	1.20%	16,000,000.00	母行董事
	定期存款 6 个月	1.43%	316,757,197.41	Solomon Cua 担任 法定代表人和董 事长
		1.65%	40,000,000.00	
		1.40%	40,000,000.00	
	定期存款 1 年	1.50%	22,711,571.02	
南侨房地产开发（上 海）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 个月	1.20%	50,006,729.90	母行董事
	定期存款 6 个月	1.65%	290,000,000.00	Solomon Cua 担任 法定代表人和董 事长
		1.43%	20,000,000.00	

5，董事会和关联交易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每个季度均向董事会和关联交易委员会汇报，两者均无异议。

6，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行当前有 3 名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均对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